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5117032025GG0002533 号

建设单位（个人）	达川区新龙 110 千伏输变电新建工程
建设项目名称	达州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位置	达州市河市镇新民村
建设规模	559.08 平方米
<p>附图及附件名称： 不动产单元号：511721106006GB00005W00000000。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批的总平面图（2025 年 5 月 22 日）。</p> <p>备注：1. 根据总平面图，该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 559.08 m²。计入容积率的建筑面积 559.08 m²（其中：综合楼建筑面积 505.80 m²，辅助用房 53.28 m²）。其综合技术经济指标详见总平面图。</p> <p>2. 根据《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核发之日起一年内，建设单位或者个人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批准文件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行失效。</p>	

发证时间：2025 年 5 月 28 日